

# 中共石家庄市长安区委老干部局 2020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 **部门职责：**

（一）全面贯彻加强党对离退休干部工作集中统一领导要求，负责宣传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党委、政府关于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或参与拟订全区离退休干部工作有关具体规定和办法；总结宣传全区离退休干部工作和先进典型。

（二）负责指导、督促、检查区直各部门、各单位、各街镇离退休干部工作；组织和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

（三）负责落实好离退休干部的政治和生活待遇，组织做好离退休干部走访慰问工作；负责督促检查区直各部门、各单位、各街镇离退休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及离休干部“两费”（离休费、医药费）落实情况；调查研究离退休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中存在的问题，协调有关部门提出解决办法。

(四) 加强对全区离退休干部的政治引领和教育管理。负责做好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工作，拟订离退休干部思想政治工作的制度办法和措施；组织开展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的教育培训工作。

(五) 指导老干部学习活动阵地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六) 指导离退休干部利用自身优势，在政治、经济、文化和青少年教育等各领域发挥作用，增添正能量。

(七) 了解离退休干部对医疗保健方面的意见和要求。组织指导离退休干部开展健康科学的文化健身、保健讲座、参观学习等活动。

(八) 负责易地安置离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

(九)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治丧办法，指导逝世老干部的善后工作，协助承办区委交办的丧葬事宜。

(十) 承担区老干部工作领导小组、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一) 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 机构设置：

###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中共石家庄市长安区委老干部局	行政机关	正科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我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 （一）收入说明

2020年预算收入 375.25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其中：人员经费 299.4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30.78 万元，专项公用经费 45 万元。

### （二）支出说明

2020年预算支出 375.2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99.4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30.78 万元，专项公用经费 45 万元。

### （三）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0年预算收支安排375.25万元，较上年减少143.68万元，其中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减少52.48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为有离退休人员去世，按照2020年预算编制要求日常公用项目额度有压减；项目支出45万元（其中本级项目支出45万元），减少91.2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为老年大学已经度过新建阶段，新购设备减少。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日常公用经费30.78万元。其中：办公费0.7万元，邮电费4.72万元，差旅费0.21万元，维修费0.48万元，会议费0.11万元，公务用车费用5万元，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和特需经费8.46万元，公务交通补贴3.96万元，印刷费0.14万元，培训费0.31万元，工会费0.91万元，计提福利费4.67万元。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总额5.0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公务接待费0.0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公车数量和费用标准无变化；公务接待费比

上年减少0.04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公务接待费标准预算比上年减少。本部门2020年无公车购置预算，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无变化与上年持平。

## 五、绩效预算信息

### (一) 总体绩效目标:

认真贯彻执行老干部工作方针政策，继续紧抓离退休干部思想政治建设和组织建设，全面落实离退休干部各项政治生活待遇，积极引导离退休干部为建设“经济强区、幸福长安”发挥余热，加强老干部工作者队伍建设，持续改进老干部服务管理工作，完成好区委、区政府交给的各项任务。

1. 落实离退休干部政治生活待遇达到老干部满意率 90%以上。
2. 加强离退休干部思想政治建设和组织建设，开展老干部活动，达到老干部满意率 90%以上。
3. 继续推进关心下一代工作，开展青少年教育活动 3 次以上。
4. 加强老干部活动阵地建设，达到老干部满意率 90%以上。

### (二) 部门分项绩效目标:

287 长安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	-------	------	------	------	------

					优	良	中	差
一、离退休干部政策及服务	21.00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离退休干部有关工作的方针政策；拟定或协助拟定全区离退休干部有关工作的具体政策规定和办法。	保障离退休干部各项政策的落实。					
1、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	18.00	全面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加强管理，提高服务水平。	让每位老干部感受到政治上的关心，生活上的爱护。	老干部满意率	90%—100%	80%—90%	60%—80%	60%以下
2、老干部活动、组织建设	2.00	组织老干部参加社会、文体等各项活动，加强老干部基层党组织和党支部建设。	老干部日常生活、活动丰富充实	老干部满意率	90%—100%	80%—90%	60%—80%	60%以下
3、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	1.00	开展青少年教育活动；开展“关爱明天，普法先行”活动	充分发挥老干部传帮带作用，传承优良作风，让下一代健康成长。	开展青少年教育活动次数	3次及以上	2次	1次	0次
二、老年活动阵地建设（两个阵地建设）	22.8	建设、管理、使用好老年教育、活动阵地，并指导全区阵地建设。	完善老年阵地建设体系。					
1、提高老干部活动阵地建设，增进老干部身心健康。	2.8	为老干部提高素质、增进健康、愉悦身心、陶冶情操提供更好的服务，促进离退休干部“老有所乐、老有所为”。	完善老年活动阵地建设体系。	老干部满意率	90%—100%	80%—90%	60%—80%	60%以下
2、老年大学建设	20	建设老年大学，并将此作为关心爱护老干部、老同志的民心工程、敬老工程、德政工程，认真加以落实。	积极推进老干部学习阵地建设	老干部满意率	90%—100%	80%—90%	60%—80%	60%以下
三、综合事务管理	1.2	老干部管理服务设施维修改造	确保各项活动、工作正常运行					

287 长安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造、后勤保障、日常运转	为老干部各项活动的顺利进行做好保障工作。					
1、老干部管理服务设施维修改造、后勤保障、日常运转。	1.2	老干部管理服务设施维修改造、后勤保障、日常运转。	管理服务设施维修改造、后勤保障。	保障完成率	90%—100%	80%—90%	60%—80%	60%以下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2	开展青少年教育活动次数	到中小学校开办教育活动次数	>=	3.00	开展活动3次及以上	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离退休干部有关工作的方针政策；全区离退休干部有关工作的具体政策规定和办法。

效果指标	8	开展教学活动，办好老年教育；组织参加老年活动和汇报演出，展现老年人风采。	数量指标（教学设备、多媒体会议室、网络覆盖、教学用具、公共设施、办公室文件柜、教室课桌椅、会议室桌椅、阅览书籍、显示屏等等）质量指标（对教学设施设备严格把关，确保产品质量合格）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确保教学活动场所的正常使用，满足老干部的精神需求，提供展示老干部风采的舞台）可持续影响指标（为离退休老干部提供学习、娱乐的健康场所、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服务）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老干部满意、学员满意）	>=	90.00	优	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省老年教育办公室和市老年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安排部署，省、市老年教育发展规划和实施方案。
满意度指标	12	老干部满意率	老干部对服务管理机构工作及人员的满意率	>=	90.00	优	内部规章制度
	12	老干部满意率	老干部对自身政治、生活待遇落实情况满意率	>=	90.00	优	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关于离退休干部有关工作的方针政策；全区离退休干部有关工作的具体政策规定和办法。



	12	老干部满意率	老干部对各类活动组织情况的满意率	>=	90.00	优	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离退休干部有关工作的方针政策；全区离退休干部有关工作的具体政策规定和办法。
--	----	--------	------------------	----	-------	---	--

#### （四）工作保障措施

1、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和区委有关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有关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政策规定、实施办法，负责指导、督促检查区直各单位老干部的管理服务工作，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共同做好老干部工作。

2、负责组织离退休干部阅读学习文件和通报会、参观经济建设等政治活动，协助组织各部门搞好老干部的政治待遇，负责离退休干部的医疗保健、生活福利、健康疗养，检查指导区直各单位离退休干部公用经费、特需经费的管理使用情况，审核区直各单位发放护理费的对象，指导检查老干部保健工作，督促检查区直各单位落实老干部的生活待遇，做好信访工作。按有关规定做好异地安置离休干部接收工作，负责办理离休干部荣誉证。

3、指导逝世老干部的善后工作和区委交办的丧葬事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治丧办法；指导区直

各单位组织离退休干部继续在政治、经济领域发挥作用，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负责全区关心下一代工作的开展，指导老年体协、老年书画研究会工作的正常开展；负责部分离退休干部的工资增长和发放工作。

4、贯彻老年教育发展规划，加强老干部学习活动阵地建设，积极按照上级要求，加强老年大学组织建设，办好老年教育，使老年人获得更多的知识，进一步完善学校硬件设施，使老年人在学习中快乐地度过晚年生活，实现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为建设健康、快乐、和谐的学习型社会服务。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287 中共石家庄市长安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 物品	政府 采购	数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						总计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其他

	金	名称	目录 序号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基金 预算 拨款	财政 专户 核拨	其他 来源 收入	渠道 资金
合 计	0							0					

本年度无采购预算

###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中共石家庄市长安区委老干部局 2020 年年初国有资产总量 94.25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 辆。

###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287 长安区委老干部局

截止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

资产总额	—	94.25
(一) 房屋 (平方米)		
1、办公用房		
2、业务用房		
(二) 汽车 (台、辆)	2	27
1、轿车	2	27
2、小型载客汽车		
3、其他车型		
(三) 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台、套)		
单价在 20 万元 (含) -200 万元		
(四) 其他固定资产		67.25

## 八、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

会收取的会费收入。

**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费用。

**上缴上级支出：**指所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事业）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